

重庆大学部门文件

关于开展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期社会实践总结评优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时代新人铸魂工程，引领广大学生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根据《关于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期社会实践结项要求的通知》文件精神，决定开展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期社会实践结项评优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参与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期社会实践，并按要求完成结项的组织单位、实践团队及个人。

二、评选类别及要求

（一）重庆大学 2025 年暑假社会实践优秀组织单位

机制建设、参与人数、经费投入、资源整合等方面具有先进做法，取得突出成效，形成积极影响。

（二）重庆大学 2025 年暑假社会实践优秀工作者

积极动员、组织指导学生参与暑假社会实践，为推动工作做出积极贡献。

（三）重庆大学 2025 年暑假社会实践优秀团队

团队的实践主题鲜明、重点突出，认真完成各项实践内容，取得显著成果。

（四）重庆大学 2025 年暑假社会实践优秀个人

认真完成各项实践内容，发扬“复兴民族、誓作先锋”的重大精神，取得良好效果。

（五）重庆大学 2025 年暑假社会实践优秀项目

项目立意鲜明，创新实践内容、途径、方式，育人成效显著，能够持续实施。

（六）重庆大学 2025 年暑假社会实践优秀调研报告

报告论点鲜明、方法科学、逻辑严密、数据可靠、结论明确，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和实践意义。

三、评选名额

（一）学校组织评选

“优秀组织单位”10 个，“优秀项目”30 个（学校立项且结项团队项目，可空缺），“优秀调研报告”30 篇（学校立项且结项团队调研报告，可空缺），“优秀工作者”若干（不超过参与工作者总数的 15%）。

（二）各单位自行组织评选

“优秀团队”（学校立项且结项团队，不超过参与团队总数的 20%，若总数少于 5 个则最多可评选 1 个），“优秀个人”（学校立项且结项团队成员，不超过参与学生总数的 10%）。

四、申报流程

所有申报材料交由各单位统一报送前须进行院内公示，请各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一）18:00 前，将单位自行组织评选出的优秀团队、优秀个人的申报材料（附件 3-4）和收集汇总的优秀组织单位、优秀工作者、优秀项目、优秀调研报告的申报材料（附件 1-2、5-6）、推报汇总表（附件 7）的 **word 电子版及 PDF 盖章扫描件以及公示文件**，按顺序全部打包发送至工作邮箱 cquqx-shsj@126.com。

各申报材料需命名为“**评选类别-单位名称-具体名称-负责人电话**”（具体名称指个人姓名、团队名称、项目名称、调研报告题目，申报优秀组织单位不写具体名称），邮件主题及压缩包均命名为“**2025 年暑假社会实践评优-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另请各指导单位社会实践工作学生负责人加入 QQ 群: 631596917。

五、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

雍老师: 023-65106034、18202383976

曾同学: 13206266003

李同学: 13290033679

- 附件：1. 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假社会实践优秀组织单位申报表
2. 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假社会实践优秀工作者申报表
3. 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假社会实践优秀团队申报表
4. 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假社会实践优秀个人申报表
5. 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假社会实践优秀项目申报表
6. 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假社会实践优秀调研报告申报表
7. 重庆大学 2025 年“大思政课”实践教学暨暑假社会实践评优推报汇总表

